

河北省馆陶县人民法院

关于馆陶县常青花卉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案招募管理人公告

本院已裁定受理馆陶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馆陶县常青花卉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馆陶县常青花卉有限公司住所地位于河北省邯郸市馆陶县寿山寺乡法寺村南（县城西四公里 309 国道南侧），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为便于案件顺利推进，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本院拟指定社会中介机构为管理人，现征集：凡编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并承诺保证与债务人及其关联企业无《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四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规定情形的管理人机构。

有意参加该企业破产清算工作的，可以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 17 时之前向馆陶县人民法院报名，并递交其资质证明、从业经验（证明从业经验的，应以受案法院的相关法律文书为准）、机构规模、破产团队建设以及参与竞争的优势、获选后的工作方案、初步报价等相关材料。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联系人：馆陶县人民法院 闫洁

联系电话：0310-8902633